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职业卫生检测与评价报告网上公开表

项目名称	嘉兴秀洲南方混凝土有限公司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报告	项目编号	ZJXH(ZW)-2 407007
用人单位名称	嘉兴秀洲南方混凝土有限公司	评价类别	定期检测
用人单位地址	浙江省嘉兴市秀洲区王江泾镇腾云村	联系人	贺奇宁
评价单位	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		
项目编制人	周超	项目审核人	董琦敏
项目负责人	周超	项目签发人	陈春红
现场调查人员	周超, 诸朝阳		
调查时间	2024-06-28	用人单位陪同人	贺奇宁
检查范围	堆场、搅拌楼、码头		
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	噪声, 水泥粉尘(游离 SiO ₂ 含量<10%) (呼尘), 水泥粉尘(游离 SiO ₂ 含量<10%) (总尘), 矽尘(10%≤游离 SiO ₂ 含量≤50%) (呼尘), 矽尘(10%≤游离 SiO ₂ 含量≤50%) (总尘)		
采样、检测人员	周超, 诸朝阳		
采样、检测时间	2024-07-01	用人单位陪同人	贺奇宁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结论	《职业卫生名词术语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职业卫生标准 GBZ/T224-2010 对噪声作业的定义为存在有损听力、有害健康或其他危害的声音，且存在 8h/d 或 40h/w 噪声暴露等效声级≥ 80 dB（A）的作业。据检测结果显示，码头吊机岗位的 40h/w 噪声暴露等效声级小于 80 dB（A），因此本次不将该岗位的噪声识别为职业病危害因素。本次共检测化学有害因素定点 4 个点、个体 0 个，其中有 2 个点不符合 GBZ 2.1-2019 及第 1 号修改单的标准要求，其余检测点检测结果均符合 GBZ 2.1-2019 及第 1 号修改单的要求；共检测物理因素定点 3 个点、个体 0 个，检测结果均符合 GBZ 2.2-2007 的要求。		
报告时间	2024 年 07 月 12 日		
评审专家	无	评审时间	无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附：证明现场调查、现场检测的图像影像。



企业门口留影



码头吊机岗位

堆场铲车岗位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

搅拌楼清扫岗位